

株 洲 市 志

第 三 册

卷¹⁰ 邮 电

EX-25/b502



▲ 1992 竣工的株洲电信大楼夜景



▲ 1988 年落成的邮政转运大楼



▲ 1962 年全部竣工的株洲市邮电局局屋（建设中路 8 号）



▲ 株洲市邮电局 80 年代的电报交换台



▲ 株洲市邮电局的报务员使用“55”型电报电传打字机收发电报



▲ 株洲市邮电局 80 年代的长途交换机房



◀ 株洲市邮电局 80 年代的纵横制市内电话机房

《株洲市志·邮电》修志领导小组

组 长：李润汉

副组长：王海涛 章华杰 王子勋

成 员：曹湘源 吴振福 唐运祥 邓玉林

主 编：王子勋

采 编：李 巍 李德孚 屈 正 言云松 赵小芳
刘玉玲

序

株洲这座日臻发达的工业新城，其发展、兴盛离不开现代化发达的信息流通。邮电通信是社会经济的信息动脉，它对株洲的发展和进步的重要作用不言而喻。研究株洲邮电历史与现状，追溯株洲邮电事业发展与株洲全社会发展的关系与规律，编修出一部完整的、系统的《株洲市志·邮电》，借助志书“资治、存史、教化”的三大功能，供现在和未来从事邮电工作的人们“前有所稽，后有所鉴”，无疑是对株洲邮电事业的一大贡献。

株洲地处湘东，境内五县（市）均属革命老区。在1万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上，有国家一级京、汉、广光缆、省二级架空光缆等5条长途数字传输动脉穿貫；有四通八达的全区程控电话网相连；有由移动电话、无线寻呼、数据交换、可视图文构成的现代立体通信网交汇；有国家级的邮政运转中心和遍布城乡的邮政网点；由此而形成了株洲地区现代化的邮电通信优势。株洲的前辈同仁注重邮电事业的发展，而邮电的发展又促进了株洲经济的繁荣与发展，跃然于邮电志书字里行间的史迹便是佐证；邮电通信的发展，必然给株洲经济的腾飞插上神奇的翅膀。

从事《株洲市志·邮电》编撰工作的同志，大部分年事已高，他们在邮电战线上劳碌了数十载春秋，在离退休之时，凭着对通信事业的一片赤诚，广泛地搜集，周密地

甄别各种史料，全面系统地整理、加工、提炼各种故旧，将志书的思想性、科学性、史实性融为一体。他们含辛茹苦、勤恳耕耘，为志书“衣带渐宽终不悔”。在组稿付梓的过程中，年逾七旬的李巍老人带伤采编，身患疾病的李德孚老人弃家累赴外地找资料，老书记王子勋严谨求实，反复查证史迹，这些都深深感动着后人同仁，他们这种执著志书的精神，将与志书共存。

在志书编撰过程中，我们得到了湖南邮电志编委、省邮电档案馆、株洲档案馆及相关单位的领导和同志的亲切关怀和大力指导，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相信本志书的出版发行能为株洲邮电乃至社会的发展起到承前启后的作用，志书疏漏，不当之处，祈请各界同仁斧正。

王海涛

一九九三年十月

编 辑 说 明

《株洲市志·邮电》，是在株洲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株洲市经济委员会修志办公室的部署和指导下，由株洲市邮电局修志领导小组组织编修。1983年开始收集资料，1986年中断，1990年5月正式组成编修小组，前后历时4年，1991年10月落稿。经市志办总纂，至1993年5月经株洲市志审稿小组审定，1994年1月经湖南省地方志编委会验收，1994年2月湖南出版社批准出版，是株洲市第一部通信专业志。

本志自宋代设醴陵驿起，下限1990年止，历近千年，共收集资料150万余字，编纂为机构、网路、业务三章，计5万余字。志书记述了邮电通信的起源、发展和变革过程，望能起到“存史、资治、教化”作用。

本志在编修过程中，得到湖南省邮电管理局修志办公室、株洲市交通局修志办公室、株洲铁路修志办公室、株洲市电业局修志办公室和醴陵、攸县、茶陵、酃县4邮电局的帮助和支持，在此，特表示感谢。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机 构	(7)
第一节 邮政机构	(7)
一 邮 驿	(7)
二 邮 局	(7)
第二节 电 信 机 构	(10)
一 电 报 局、电 信 局	(10)
二 县 电 讯 室	(11)
第三节 邮 电 合 设 机 构	(12)
一 邮 电 局	(12)
二 邮 电 支 局、邮 电 所	(13)
三 代 办 点	(14)
第二章 网 路	(19)
第一节 邮政网路	(19)
一 省、县 间 邮 路	(19)
二 市、县 内 邮 路	(24)
三 城 乡 投 递	(26)
第二节 电 信 网 路	(29)
一 长 途 电 话	(29)
二 市 内 电 话	(38)
三 专 用 电 话	(43)
四 农 村 电 话	(44)

第三章 业 务	(50)
第一节 邮政业务	(50)
一 函 件	(50)
二 包 件	(53)
三 报刊发行	(55)
四 邮政汇兑	(58)
五 邮政储蓄	(59)
六 机要通信	(60)
七 集 邮	(60)
第二节 电信业务	(62)
一 电 报	(62)
二 电 话	(66)

概 述

境内邮驿起自宋代，时有醴陵驿，以马驰递官府文报、军情。历元、明，至清乾隆年间，驿道已联接四方州县，形成完整的邮驿网络。

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成立醴陵电报支局，开办电报业务。清光绪二十九年，萍乡至醴陵铁路通车，随建的行车有线通信设施同时使用，以电报联络火车运行情况。清光绪三十三年，株萍铁路安装磁石式电话机作为站场通信，是湖南最早的专用电信通信设施。

清光绪二十九年，株洲、醴陵、渌口设立邮政代办支局，光绪三十三年续开攸县、茶陵、酃县3处。邮政代办支局收寄和招领信件，以原驿道为步班邮路进行传递。自此始有受理民间书信往来的邮政通信机构。辛亥革命成功，改大清邮政为中华邮政。民国1年至民国19年，湖南邮务管理局将株洲、醴陵、攸县、茶陵、酃县邮政代办支局改为自办邮局。各邮局次第在境内邮路沿线集镇设立邮政代办所或信柜，邮政通信渐向乡村延伸。同期，交通部办电报线路自醴陵延伸至攸县、茶陵、酃县，各县城均开设电报（支）局，各县政府也相继设置电话设施。民国6年至民国16年间，由于南北军阀混战，北军火烧株洲，湘军内讧，株洲、醴陵电报局曾被劫掠一空，线路遭毁，电报通信业务一度停顿。

1927年至1934年10月，湘赣边区工农民主政府在茶陵、攸县、酃县建立赤色邮政，集军、政、民通信于一体，形成县、区、乡间和县与中央苏区相联的通信网路。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湖南省在革命战争中最早诞生的人民邮政。

民国22年，蒋介石为“围剿”井冈山苏区，令湖南省政府和

2 概 述

驻湘东军队大举架设长途电话和农村电话线路，以茶陵为轴心，将江西的萍乡、莲花和湖南的醴陵、攸县、酃县、桂东、兴宁（今资兴市）、安仁、衡山等县相互沟通，并与衡阳、株洲、长沙相连，形成区域性电信通信网路。

民国 27 年至 34 年，日军进犯，境内电信通信设施均遭毁坏，各邮电机构几度疏散撤离，通信瘫痪。

1949 年初，国民党军队白崇禧部控制株洲一带，为阻挡人民解放军南下，积极备战，破坏交通，造成社会动荡不安，工商业萧条，抗日战争胜利后恢复起来的邮电通信又处于业务量下降、入不敷出、人员裁减、通信秩序混乱状态。人民解放军入境前，电信线路又遭国民党残余势力破坏，通信中断。国民政府经营 30 多年的邮电事业，最后只是一个支离破碎不成系统的网路，各邮政、电信机构正式员工总计不满百人。

1949 年 7 月至 10 月，人民政府先后接管各县镇邮电机构。接管后，按照不打乱原有机构、迅速恢复与发展通信、支援前线的方针，在当地人民政府、人民解放军和人民群众支持下，夜以继日抢修电信线路。年底前，邮政、电信网路沟通，通信恢复。

1950 年至 1952 年，各市、县人民政府，为建设地方政权和开展土地改革，大力修建农村电话，形成以市、县为中心通往各区、乡的电



1951 年株洲邮政局、株洲电信局合并为邮电局后的局址（解放西街）外貌

话网。1951年各市、县邮政局、电信局合并为邮电局。1953年邮电部门接管农村电话，同时增辟县城关镇市内电话。自此，邮政、电报、长途电话、市内电话、农村电话统归一家经营。1953年底，株洲市和各县共设有邮电自办机构13处，代办机构182处，长途电信网路联通邻近各县，农村电话通达到乡，初步形成邮电网路系统。邮电业务收入由1950年的14万元增至34万元，邮电职工人数增至300人。

1954年至1957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邮电网路相应地扩大和改善。1957年底，自办邮电局所达到59处，邮路长度达到7252公里（1950年为2372公里），市话交换机容量达到1310门，农村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985门。如期实现中共中央于1956年2月提出的“乡乡要有电话，社社要通邮路”的目标。跨地区的部门专用通信网，除铁路外，加建以株洲电厂为中心，通往湘潭下摄司电厂、株洲三三一厂、株洲供电所的有线电力通信网。各邮电局的财务自1951年实行独立核算起，收支差额逐年上升，1957年达到32万元，比1951年的8.9万元增长2.6倍，除酃县邮电局亏损4000元外，各局均有盈余。

1958年，邮电部门试图通过“全民办邮电”，探索发展邮电通信的途径，在城乡扩建通信网路。1959年自办局所达到126处，邮路长度为11094公里，农村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2600门，市话交换机容量达到1800门，分别比1957年增加114%、57%、164%、37.4%；邮电局所遍布城乡，农村队队通邮递，大队通电话；市区、县城各机关、企事业单位都有了电话；1959年邮电业务总量达到152万元，收支差额达到112.6万元，分别比1957年增长130%、252%；邮电职工人数增加到1324人。但在发展过程中，由于片面追求高指标，1959年又将邮电机构层层下放，形成块块分割，打乱了全程全网通信，造成管理削弱、通信质量下降的局面。1961年至1964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

4 概 述

开展“保证通信、提高质量、加强管理、整顿作风、整顿制度、整顿队伍”和“比、学、赶、帮”竞赛，初步改变了邮电网路布局不合理、城市通信不能适应工农业发展需要的状况，企业管理，职工素质和服务水平相应提高。1964年底，自办邮电局所数调减为91处，市内电话交换机容量增加到2950门。

1966年至1976年间的10年，邮电事业受“文化大革命”影响，发展缓慢，业务总量年递增率仅4.24%，比前10年（1956～1965）的年递增率少10.43个百分点，市话交换机容量增加1080门，农村电话交换机容量增加1440门，长途电话电路增加37条。10年期间的前4年，由于组织机构一度瘫痪，一批管理、技术业务骨干被清洗出邮电部门，从50年代到60年代初期形成的一些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被视为“管、卡、压”受到批判，造成企业管理、生产秩序混乱，经济效益下降，1975年仅盈余22.7万元，比1965年下降36%。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邮电通信扭转了前10年的停滞局面。1980年邮电业务总量增加到504.6万元，比1975年上升97%，收支差额增加到58.3万元，比1975年上升157%。1977至1981的4年间，株洲县、醴陵、攸县、茶陵、酃县5个邮电局完成市内电话改制，实现自动化。醴、攸、茶、酃四县的进出口邮件改为自办汽车运输，县城能看到当日的《湖南日报》。

1982年国务院发文，指出邮电通信“应当成为国民经济的先行”。在改革、开放政策指引下，邮电事业实行“国家、地方、集体、个人”一起上、“统筹规划、条块结合、分层负责、联合建设”的方针。国家、地方给予优惠政策，使邮电通信获得长足发展。“六五”、“七五”计划期间，铁路通信大楼、市邮政大楼建成投产，市电业微波大楼、市电信大楼矗立在城区，成为全市的通信中心和通往国内外的通信枢纽；长途通信传输系统有铁路的300路同轴地下电缆、邮电和电业的480路微波、电业以高压电力

线为网路的载波通信，明线载波传输由只能开通 12 路载波机到可增开高 12 路、超高 12 路、超高 24 路载波机，构成以有线载波和微波相结合的传输网路；邮电电报传递进入全国自动网，株洲市城区和醴陵市的邮电长途电话进入全国自动网，铁路和电业的长途电话进入各自系统内长途自动网，电报通信由单一的数码传递发展到图、文传真，并可发至国外；国营农村电话由人工向自动发展，全市 55 个交换点已有 12 个甩掉了“摇把子”。1990 年，全市市内电话交换机容量和各单位内部使用的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 3.05 万门，比 1981 年增长 107%；市内电话机总数达到 22651 部，市邮电局还开办了市内寻呼通信；业务总量达到 1614 万元，收支差额为 858.6 万元，分别比 1980 年增加 220%、1300%，年递增率达到 13% 和 30.73%。1981 年至 1990 年是有史以来业务量增加最多、效益最好的 10 年。

1990 年，全市从事邮政和电信通信工作的人数达 3600 人，其中邮电系统占 2314 人。邮电部门职工队伍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的 76 人，中专文化的 157 人，合占职工总人数 10.07%。具有高级职称的 7 人，中级职称的 63 人，初级职称的 216 人，合占总人数的 12.35%。各管理部门和各专业通信部位都有中专或大专文化化和具有技术职称的人员。

为使株洲市的邮电通信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对外开放的需要，改变通信能力不足特别是电信通信装备落后的状况，1990 年起开始实施以先进通信技术设备改造电信网路的规划。1992 年先后开通株洲市市区、醴陵市、株洲县公众网程控电话和市区移动电话，1993 年株洲市市区又开通田心、河西 2 处程控电话模块局，1993 年底止，程控电话母局和模块局装机容量达到 6.1 万门。（北）京广（州）一级长途通信光缆投产后，株洲境内共下接长途电路 2400 路；攸县——茶陵——酃县二级长途通信光缆于 1993 年底竣工验收；国营农村电话网路经过 1991 年～1993 年的逐步

6 概 述

改造，交换设备已基本实现自动化，部份中继电路为光缆所取代；攸县、茶陵、酃县的程控电话已进入安装阶段，1994年2月底前可全部开通。1993年底止，以现代通信技术设备构成的电信通信网路已成规模，实现了电报传递全自动，国际、国内长途电话直拨。有线、移动通信齐备。打电话难，装电话难的状况已从根本上得到缓解。随着全市各行各业的发展和通信设施的改善，邮电业务高速增长；1993年全市邮电业务总量已达1亿元，比1990年的2887万元（按新的不变单价计算）增长2.5倍。市内电话用户由1990年的9894户增加到4万户。

株洲市（含县）部份年度邮电业务总量、
收支差额、职工人数表

数 量 年 度	项 目	邮电业务 总量(万元)		邮电收支差额 (万元)			年末职工人数		
		中央 邮电	农 村 电 话	合 计	中 央 邮 电	农 村 电 话	合 计	中 央 邮 电	农 村 电 话
1950	11.0	—	—	7.2	7.2	—	116	116	—
1952	21.5	—	—	15.2	15.2	—	167	167	—
1957	66.0	—	—	31.86	29.5	2.36	631	492	139
1962	160.1	—	—	37.7	27	10.7	1241	980	261
1965	169.1	...	—	35.6	28.2	7.4	1115	890	225
1970	206.1	...	—	46	46.0	...	1159	—	—
1975	256.1	...	—	22.7	22.7	...	1459	—	—
1980	436.8	67.8	—	58.3	55.0	3.3	1753	1452	301
1985	615.5	74.4	—	192.50	186.9	5.6	2044	1714	330
1990	1487.0	127.0	—	849.6	840.7	8.9	2314	1973	341